

揭阳市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

揭市文广旅体函〔2020〕35号

关于暂停全市文体娱乐场所活动及加强 旅游行业疫情防控工作的通告

为进一步做好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工作，1月23日晚，广东省启动重大突发公共卫生事件一级响应，鉴于我市当前疫情防控的严峻形势，现将有关事项通告如下：

一、春节元宵期间，全市文化、旅游、体育系统各单位组织或举办的文艺演出、群众性文化活动、迎春体育活动、新春送戏下乡等各类人员聚集的活动暂停举行。

二、从即日起，全市文化馆、图书馆、博物馆、剧院、封闭式公共体育场馆、乡镇（街道）综合文化站、行政村（社区）综合性文化活动中心暂停对外开放；全市歌舞娱乐场所、网吧、游艺场所、演出场所等文化旅游体育经营单位暂停营业。

三、从即日起，全市所有A级景区暂停举办一切大型群众聚集活动，暂停开放机动游戏项目；所有星级饭店暂停举办一切大型会展和文娱活动。

四、从即日起，全市旅行社暂停组织游客前往武汉及其周边地区。

五、从即日起，暂停审批营业性演出审批事项，已审批的演出事项，请各地文化旅游部门协调做好退票事宜，防止群体性事件发生。

六、各县（市、区）文化旅游体育部门切实指导相关单位服从大局、妥善处理好观众、读者、游客在退票、退团和行程调整的合理诉求。



